

陳紹銘

2014年底的佔領行動,對民生曾造成一定程度影響,有大學 生跪地請求市民諒解,但願今天馬路上的阻塞,換來未來民 主路的暢通。記得筆者到佔領區期間,曾經過銅鑼灣一間小 食涼茶店,老闆娘告訴我,小店由兩代人經營三十多年,但 將於該年11月結業,不是因為佔領行動,而是因業主加租, 每天加七百元,「賣多一百串魚蛋都唔夠」。

不禁令筆者想起:誰是香港最大的佔領者?怎麼樣佔領最影響社會民生?誰更該受到譴責?

街道及日常消費的「佔領者」

旺角、尖沙咀、銅鑼灣……這些香港主要街道,名店林立, 金鋪、藥房、手袋店、高級服裝店等早已「佔領」街道兩旁, 各大地主加租趕走小店,提高營運成本轉嫁消費者,嚴重影 響民生。當然市民仍能行走,然而,這些街道已不再屬於一 般香港市民,街道每天擠得水洩不通,不是香港人羣太多, 而是自由行及旅客人數急增,2013年內地訪港旅客已逾4,000 萬人次,而且人數按年不斷上升,「佔領」了香港的主要街



銅鑼灣小店「萬應堂涼茶」原位於軒尼 詩道及馬師道交界,現已結業。

道及商場,在羣眾佔領行動 之前,各大名店商鋪、自由 行旅客早已「佔領」了香港 市民原有的生活空間、原有 的街道文化特色。

社會百物騰貴,基層市民節 衣縮食,小商戶也叫苦連 天。不少基層生活在公共屋 邨,消費則離不開領展管理



的商場。領展管理逾 150 個購物商場,早已「佔領」了屋邨 市民的消費選擇,領展以加租、拒租、強迫裝修等各種手法 趕絕小商戶已非新聞,早前在馬鞍山頌安商場,趕走一眾由 房署年代開始經營的服務、小食、美容、文具等小商戶,近 期領展也計劃「優化」大埔大元商場,趕走深受區內居民歡 迎的平民食肆。小商戶被迫走,引入的是更多的大型連鎖超 市、快餐店和零售店等,是誰「佔領」了屋邨商場?是誰影 響著小市民及小商戶的日常生活?

住屋是近年社會最大的民生問題,梁振英在政綱指出「香港 並不缺乏土地」,但近年卻不斷以土地不足為由推卸改善住 屋問題的責任,若是土地不足,到底是誰「佔領」了土地? 四大地產商擁有未發展農地「佔」逾千公頃、丁屋預留土地 「佔」近千公頃、短期會所及球會「佔」近數百公頃……地 產商、擁丁權者、土豪富商等「佔領」了大量的土地,政府 沒有加徵土地囤積稅、檢討丁屋政策、收回會所,一直容讓 「佔領」,製造政府「無地起屋」的現象,更以此強行毀人 家園發展新界東北等計劃,對於這些嚴重影響房屋供應的土 地「佔領者」,政府及市民又有否同樣譴責?

土地及房屋的「佔領者」

對於近年樓價租金急升,政府聲稱由於房屋供應不足所致, 事實上,現在香港有近 260 萬個住宅單位,但只有約 240 萬 個家庭住戶,政府堅稱空置率甚低,數字則顯示有富豪擁有 兩個或更多的住宅單位,未必是用來自住,或是囤積、或是 炒賣,但政府一直沒有開徵累進房產稅,容讓富豪繼續以極 低成本「佔領」更多房屋用作囤積炒賣,又是否合理?

此外,在舊市區生活的居民,近十多年又是如何被人以強拍、 迫遷、重建等方式,或是被市建局以《土地收回條例》強行 「佔領」了居所?這些「佔領」影響的豈止交通,而是每個人 的住所。若細心走過深水埗、觀塘等舊市區,便會發現這些 年間,街道文化、舊區特色,社區網絡又是如何被「佔領」: 市集不見了、老店不見了、舊街坊不見了,變成了地產商的

「牙籤樓」,變成了大型購物商場、變成互不相識的社區, 是誰「佔領」了我們的房屋?是誰「佔領」了我們的社區?

譴責真正影響民生的「佔領者」

地產商佔領土地、富豪佔領房屋、領展佔領商場、市建局佔 領舊區、旅客佔領街道,他們都是社會上最大的「佔領者」, 「每天四點鐘」的聯合記招,又會否每天公布這些佔領者造 成的民生影響?樓價上漲、物價上升、趕絕小店、破壞舊區、 街道擠迫,比現在羣眾佔領行動的影響大得多,政府及民眾 又會否以更大的力度予以譴責?這些「佔領者」所以能繼續 「合法佔領」,是因為政府一直以法例及政策配合他們的佔 領行動,沒有立法限制囤積、對抗壟斷;更以政策加速重建、 增加遊客,令香港進一步被「佔領」,真正撕裂社會。

政府無所不用其極打壓街頭佔領,又可有花半點力量對付真 正影響社會民生的「佔領者」?若然市民曾指責佔領行動帶 來不便,又會否以更大力度及行動對抗為民生造成更大影響 的真正「佔領者」?而對於逐漸「佔領」香港政制的中共政 權,「反對佔領」的市民又會否加以反抗?/

©2016 by Logos Ministries Limited All Rights Reserved 013

PART I



撰文 黃英琦、金佩瑋、鄒崇銘 協力 影子長策會

01

共創和共管公共空間 的可能

黃英琦

香港一般公園的「常態」

2015年底某週末,我找到了「傳說中」 的郵輪碼頭天台公園。那是個典型的 康文署公園,是個沒有從用家感受和 角度去規劃和管理的空間。市民為何 老遠跑到郵輪碼頭?當然是為了難得 的空間感:天空高且闊,還有由港島 東至九龍灣的三百六十度環迴風景, 很寫意,可惜腳下不是綠油油的草地 而是乾涸的石磚,一小幅草地「在維 修中」,不准市民進入;於是帶著孩 子的家長惟有在行人電梯旁的光秃通 道坐下,鋪上野餐布,扮郊遊了。跟 著,為了禁止市民走近平台公園的邊 緣看風景,管理者在高身欄杆以內放 置了一大團花槽,另加一圈鐵馬。

那是星期天下午,遊人寥寥可數,寵 物被禁,沒有藝墟和街頭賣藝,也沒 有任何活動,dry得緊要。映在眼簾的 這個「公園」,由地面、花槽、機電房、 廁所以至郵輪碼頭的外殼,都只看見 不同層次和深淺的灰。

這公園的設計者沒心肝,糟蹋了具潛 質的公共空間,鞏固了「方便管理」 和「不准」的公園常態。

難道這真是福斯特(Norman Foster)

設計,還是之後由康文署加工?這種 墨守成規、缺乏公共參與過程的「公 園」室礙了我們的包容和公民意識, 當市民默然接受和習慣了這類抽空所 有文化歷史和脈絡的空間,就不會對 城市空間有要求,管理者就能輕易的 局限和規訓公共空間的使用,市民不 能從共享和創新獲得充權,成為擁有 話語權的公民。

西九 vs 康文署

在一切由上而下的規劃中,惟一的例 外,似乎是西九的公共空間。縱使西 九的文化硬件一波三折,戲曲中心作 為首個大型設施要到2017年底才落 成,西九的海濱長廊,包括在2015年 下旬開幕的苗圃公園,卻非常活潑, 願意進行空間的實驗:幾乎所有在康 文署公園內不准做的事,例如放狗、 玩音樂和各種賣藝、踏單車、放風箏, 或只是靜靜的躺在草地上,都可在西 九的公園發生。

「自由約」是西九文化區管理局主辦的 定期戶外文化活動。2015年11月底某 週末,我到了現場「考察」。那是交 通非常不便的西隧入口旁,卻吸引了 數以千計的市民。當日有香港管弦樂 團的銅管樂演出,大小朋友自備草蓆 及食物,坐在草地上寫意地聽柴可夫 斯基的《1812》。

那天的西九公園在不同角落還有幾部 續紛彩繪的鋼琴,是藝術家杰拉姆 (Luke Jerram)發起的「Play Me, I'm Yours」街頭藝術活動,小朋友和家 長輪流坐在琴前獻技。苗圃公園面積 不算大,但「自由約」包容了百福劍 球示範,街頭藝人 Mr Funny 的雜耍, DIY 自家製工作坊和青草地攤後,還 剩下大量空間供家庭野餐,樂也融融。

我的反思是:當管理者願意與市民共 享,市民會懂得自處。相反,若一切 由上而下,政府自製規矩,企圖阻礙 市民創意使用空間,只會引起民憤和 不信任。例如在東區某公園,說好是 二十四小時開放,但到晚上十時,在 公園有座椅的部分卻被鐵馬和繩索攔 住,原來只是為了方便管理,「把人 民放在人民的對立面」,讓露宿者不

能坐,玩滑板的年輕人也沒機會利用 長椅作為練習飛躍平台。

2015 年 12 月的西九「自由約」卻很大 膽,藝術家林一林將大量印有《基本 法》條文的紙張編織為繩索,邀請市民 拔河,看來西九不怕政治,願意接納以 俏皮輕鬆態度回應政治局勢的創作。聖 誕後的一次自由約更以升級再造和零廢 物為主題,與民間團體「執嘢」(Jup Yeah)合作,請市民帶同喜歡的禮物來 西九,直接換物、「執好嘢」。

當康文署仍「以管理為先」,西九似 乎不介意冒險,先不阻止任何行為, 先不犧牲任何創意,讓不同活動同時 進行,再密切留意市民如何互動,求 同存異,互相協助。在西九的空間, 小狗到處奔跑,小孩可隨便踏單車, 公園也只有穿著卡其制服,貌似童軍 的年輕大使,而沒有保安。

西九的「空間自主」文化實驗

西九的公園有這樣的多元可能,不是

管理者一方的決定,而是由文化界許 多朋友在過去五年與西九管理局不斷 合作、實驗和互動產生的成果。

早在 2010 年,C&G 藝術單位等發起 了「快閃西九行動」,又做了「到西 九寫生」的行為藝術。兩年後,他們 再邀請當代視藝工作者化身西九推車 黨,「齊做西九推手,招搖過市…… 推動自己有轆的手推車作品於西九公 共空間上公開展示」。那是 2012 年 1 月 2 日,藝術家與公眾一起在新年轉 個大運,「預早慶祝西九百花齊放」。 當時西九海濱長廊由地政總署管理, 署方沒有干擾活動的進行。

於 2011 年底, MaD 創不同與逾百藝團 及藝術工作者合作,在西九的偌大空 間創作,讓一家大小投入藝術,自由 地享受藍天和草地。這就是 MaD@西 九,主題是「Let's Own It!」,倡議 「空間自主、藝術自由、人人自在」。

「空間自由」是讓市民和藝術工作者 在公共空間進行創意的實踐,「文化

自主」是由下而上,由大眾決定甚麼 是文化及如何參與;而「人人自在」 是以多元的價值觀、尊重、互信,容 許大家在不被過度規管下,用自己的 方法享受公共空間。

MaD@西九由2011年12月至翌年1 月,以「不是辦活動」的心態,於幾 個週末在西九的公共空間共創文化體 驗。首先,藝術不用大型設施,MaD 支持藝術工作者在公共空間進行跨界 創作,與公眾互動,令藝術變得平易 近人,是為「無硬件藝術中心」。當 年是地產霸權論述的開始,MaD 推出 了零呎價的「自主地皮」,還地於民, 鼓勵用不同方式自由擺攤,讓自發參 與取代監管,公共文化有機出現。

在西九的海濱長廊,藝術自然的融入 人羣,處處都是創意教室,市民在 開放的空間成為參與者及共創者。 MaD@西九進行的幾個週末,讓西九 當局看到了市民的笑容,以及公共藝 術的可能。在 2012 年 12 月,西九首 次推出《自由野》,繼續邀請 MaD 擔 任互動項目部分的策劃。自由野一連 舉辦三年,入場人次數以十萬計,成 為一家大小及文藝青年在初冬的指定 活動。至2015年,由於西九長廊快要 開展工程,自由野縮小規模,變成今 天的《自由約》,繼續在西九苗圃公 園進行。現在回想,當年的 MaD@西 九,原來是今天各種參與和共創式多 元戶外文化活動的 prototype 原型。

邁向人性化管理: 西九公園的民間倡議

在 2014 年,得悉西九當局正就西九公 園的未來發展諮詢公眾後,MaD 好些 文化界朋友就應否有《西九公園附例》 集思廣益,撰寫立場文件,約見了柏志 高(當時是營運總監)和幾位立法會議 員,最後連同數百聯署向立法會「監察 西九文化區計劃推行情況聯合小組委員 會」提交意見書,題為《當代方向:讓 公民真正地共同擁有西九公園》。

當時,MaD的出發點是:公共空間 可以共創和共管嗎?既然西九是文化 區,應有實驗精神,可否不設附例, 但可設立機制,讓民間持久參與西九

公共空間的管理?

康文署的《公園規例》淨化公園,收 窄我們對公共空間的想像, 窒礙有活 力的文化生成;淨化的後果,是市民 被規定在公園裏可做甚麼、不可做甚 **麽。西九的公園應有能力創不同,擁** 抱一套價值為本的原則,而非具約束 性的規則。它需要的是氣度和信任, 讓市民參與公園的規劃、營運和管理, 以當代思維構想公園。西九的未來有 許多昂貴的新文化硬件,是當代藝術 的集中地。正因如此,西九的公園空 間亦需要呼應這時代的價值觀:若跨 界協作是全球趨勢, open source 開放 源碼能鼓勵創新, 两九的空間也要會 踐協作和開放的價值,摒棄傳統由上 而下的管理思維,讓社區充權,實踐 分享和求同存異的藝術。

印象中,公民社會為一個未來的公園 如此大聲疾呼實屬少見。意見書提出 了三個方向,建議西九當局採用以人 為本、與民共創的規劃、運作和管理 模式,包括「以信任為根本原則」、 「共同擁有和管理公園」及「以當代 價值構想西九公園」,為我城的公共 空間邁向「人性化管理」提出了須秉 持的核心信念。

倡議不一定成功,西九當局最終沒改變 主意,認為只有附例能讓其有法定權力 執行有效管理(他們最擔心的是有人在 草地紮營,有人搶佔有利地點表演或隨 意擺賣,狗主人不負責任讓寵物到處跑 等等的問題)。執筆之際,附例已完成 草擬,正排隊在立法會審議。

然而,公民與政府有互動還是比各走 各路好。今天,我們看見西九管理層 在苗圃公園採取了比康文署較寬鬆的 管理尺度,應是這幾年在MaD@西九、 自由野和自由約的實踐中有更多的觀 察,從而增加信心和對市民的信任, 願意嘗試以謹慎的態度及最低限度的 規管,容許最多種類的活動在西九空 間進行:街頭藝人可獲發牌,在指定 位置演出;單車和遊人共用空間,穿 制服的保安也不見了,盡量減少管理 者和使用者之間的對立。

建立互信和「共管」的路

當然,西九公園仍是由上而下,當局 不願設立恆常機制,讓市民參與營運。 與其他部門雷同,西九的管理者「很 怕」,在他們眼中,市民可以不理性, 不懂互相尊重,不會自行溝通協調。 管理者認為市民仍須「教化」和被「權 威」約束。誠然,不是所有使用者都 會通情達理,許多人只懂投訴,但邁 向文明進步總要有個過程吧。若這是 共同願景,應從何開始?

若公民社會有中介團體願意設計參與 平台,讓市民討論共創「公園約章」, 公營部門其實可考慮參與,聆聽市民 的觀點,以小規模的嘗試實驗「信任」 帶來的自由還是混亂,之後再討論和 修訂約章。若真有這樣開放透明的民 主過程,縱使缺乏法律約束,難道市 民就真的不願遵守?

今天的社會已分不開誰在製造 (produce)誰在消費(consume),人 人都是傳播者(prosumer),公共空間 管理真的再需要「命令執行者」嗎?世 界其他城市早在實踐社區參與公共空間 管理,市民被培育為公園的「共有者」, 讓設施更切合需要,市民也可學習公共 管理的過程。紐約中央公園就有義工計 劃,市民參與園藝,管理社區苗圃,移 除入侵品種植物等,而 High Line 公園 的意念更是由居民共建,過程中得到市 政府的資源和協助,現時這個在廢置鐵 路上的創意空間全由市民管理。

兩年前集合力量撰寫的民間意見書總 結說:「一個當代的文化樞紐需要創 造一種創新的公共文化,倚重附例的 做法實在不合時宜。」我期待西九繼 續思考及與時並進,也盼望康文署、 漁護處和其他公共空間的管理者有勇 氣打破僵化管理,願意與居民互動。

其實,年青人已準備好了,他們的公 民意識高漲,樂意參與,他們也希望 被信任。在今天的撕裂社會,要官民 建立互信,共同管理公園,似乎緣木 求魚,但溝通和放權,共創和共管是 出路,若不嘗試在公共空間的每個層 面引進跨界協作,建構更開放的營運, 又怎知道行不通呢?/

02

「私人公共空間」 細說灣仔的「祕密花園」

黃 英 琦 、 金 佩 瑋



頓山公園半掩的閘門



醜聞,引發的問題就更沒完沒了。

過去,由政府操控和規劃,位於舊社區 的 public open space 公共空間是很明顯 的:那些在兩幢大廈之間或街角的「口



袋公園」,面積細小,設計要多醜有多 醜,裏面只有花槽和幾張有分隔欄的長 椅,以及一大堆的「不准」標示;但街 坊一望就知那是公共設施,大家可以挺 起胸膛大步走進去。可是,社區裏有愈 來愈多妾身不明的休憩空間。裏面有小 部分是交換樓面面積得來的「真」公共 空間,有些由發展商全權擁有但拿出來 與社區「分享」,甚至有些明明是公共 空間,卻由地產商管理而暗地私有化。

無論如何,這些我們稱為「祕密花園」 的「疑似公共空間」,首先在外觀上已 建設得令街坊卻步,或使用時有所顧 忌,更不要說使用時被私人公司管理員 干涉了。

大隱隱於市的公共花園

在市區更新和地產發展過程中,政府以 方便、省錢和減少經常性開支為名,接 受了發展商設計和接管公共空間的「創 意」想法,同意由發展商「順便」興建 及管理地盤中規定的公共空間。筆者為 前灣仔區議員,對灣仔祕密花園的底蕴 頗為了解。在灣仔多個重建項目中,都 有類似的手法,把公共和私有的界線模 糊化,公私混為一體,也讓發展商有機 可乘,把公共空間挪為己用。我們對祕 密花國的關注,是由十年前對黃泥涌道 禮頓山旁公園的質疑開始。

禮頓山公園甚有氣派,用料上乘,雕花 鐵門,鵝卵小徑,花草樹木修剪得宜, 襯得起隔鄰的豪宅入口,但橫看豎看都 不像公共空間。整個公園被雲石花槽包 圍,右邊亭前有一道矮閘,在日間曖昧 的半掩著。亭前有小告示牌,說是「公 共空間,二十四小時開放」;但我們隨 後發現,有些時候,鐵閘在晚上八時許 已被上鎖。

我們曾透過區議會發問,肯定這是「公 共空間,,,不過由私人公司管理,即是 我們現在說的 POSPD, 連區議會使用, 也需要申請。當時社區建設委員會的成 員作出了一些提議,希望公眾可以安心 使用該公園。可是,十年了,禮頓山公 園依然人流疏落,市民仍被那懾人的氣 派搞胡塗,不肯定那是否眾人的公園; 連區議會也沒法(或沒做任何事)令它 「熱鬧起來」。禮頓山公園究竟為發展 商增加了多少樓面面積,真要熟悉城規 條例的朋友算算,但它卻赤裸裸地展示 了 POSPD 的問題。發展商透過巧妙的 規劃、設計、建造和管理,把公共空間 巧妙地藏於發展項目中,你中有我,我 中有你,務求市民看不見。我們不得不 承認,相比起後來的發展,禮頓山公園 已經算是「誠實」。有些 POSPD,是被 置於某樓層平台,與餐廳、酒店和商場 連接,有被裝修成「業主專用」;門外 當然不會掛上「此乃公共空間」的標示。



年分

主編	鄒崇銘、黃英琦、梁志遠、龍子維
責編	梁冠霆 Lawrence Leung
審校	謝偉強 Alvin Tse
書裝	losau
攝影	除特別注明外,圖片來源:
	Part I:金佩瑋、鄒崇銘;Part II:龍子維;Part III:陳嘉興、鄒崇銘; Part VI:聯區小販發展平台;Part VII:撐.基層墟市聯盟;封面背面地圖照片:香港獨立媒體
出版	印象文字 InPress Books
	香港沙田火炭坳背灣街 26 號富腾工業中心 1011 室 (852) 2687 0331 info@inpress.com.hk http://www.inpress.com.hk InPress Books is part of Logos Ministries (a n on-profit & charitable organization) http://www.logos.com.hk
	聯區小販發展平台 United Hawkers Development Platform
	https://www.facebook.com/unitedhawkers/
	影子長策會
	https://www.facebook.com/ 影子長策會 -1387942798092154/
發行	基道出版社 Logos Publishers
	(852) 2687 0331 info@logos.com.hk http://www.logos.com.hk
承印	陽光(彩美)印刷公司
出版日期	2016年5月初版
產品編號	IB915
國際書號	978-962-457-520-0
版權所有 ・ 請	勿翻印 All Rights Reserved 日本
© 2016 by Logo	s Ministries Limited
Published & Pr	inted in Hong Kong find us on. f Find us on. f facebook. f facebook.
刷次 10	^{₩20} ₩58##161へ 影子長策會 へ 9 8 7 6 5 4 3 2 1 ■決定目 ■逆空目

©2016 by Logos Ministries Limited All Rights Reserved

睂